

附件1

# 2026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 艺术设计（中职组）赛项规程

2026ZZ055

### 一、赛项名称

赛项名称：艺术设计

赛项组别：中职组

竞赛形式：团体赛

赛项专业大类：文化艺术类

### 二、竞赛目的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职业教育制度创新，促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通过比赛，扎实推动职业教育改革，建设高质量教学体系，培养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牢固掌握必需的文化科学基础知识和艺术设计专业基础理论及技能，探索培养艺术设计行业所需要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的新途径、新方法，服务人的全面发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对接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促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满足产教协同育人目标，引领中等职业教育艺术设计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

### 三、竞赛内容

本赛项根据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特点和教育部颁布的职业学校艺术设计类专业教学指导方案的基本要求，制定大赛规

程、实施方案与规则。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结合行业人才选拔标准，设定比赛环节。

本竞赛采用团队协作形式，要求参赛团队在现场应用计算机进行设计，全面考核团队成员是否具备独特的创造力与协作精神，掌握色彩、字体、图形和版式设计等艺术设计专业知识，理解生产过程并熟练运用计算机软件操作技术。团队需在规定的期限和压力下，根据现场提供的赛题，合理分工、有效协作，共同完成包括视觉形象基础系统设计、设计应用、项目综合呈现PPT及项目汇报展示等模块工作任务。竞赛不限定每个分项任务的完成时间，旨在检验团队在整体工作流程中的协同能力，重点考查选手的设计需求理解能力、综合设计能力、设计表现能力与设计阐述能力。

### （一）典型工作任务

#### 模块1. 视觉形象基础系统设计

根据目标市场分析，确定视觉形象的理念、文化特色和价值取向。进行创意设计进行草图绘制；在计算机上进行完整标志的设计制作，能使用矢量软件，遵守标志设计基本原则，设计标准字、标准色和标准组合，能满足系统性延展，统一设计风格，保证设计文件符合输出应用需求；能按照行业标准管理设计工作，进行资料分类、整理、归档工作；能注意版权及授权范围，保证设计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 模块2. 设计应用

针对视觉传达设计、平面设计、印前处理与制作、包装设计、界面设计、美术编辑等职业与岗位（群）典型工作任务，

根据目标市场要求设计流程，综合运用创意思维的原理、方法以及版式、色彩、文字等元素进行创意设计，并借助图像处理、版式编排等设计软件进行绘制和呈现，能满足系统性延展，形成视觉一致性，保证设计文件符合输出应用需求；能按照行业标准管理设计工作，进行资料分类、整理、归档工作；能注意版权及授权范围，保证设计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 模块3. 项目综合呈现PPT

将模块1、2的内容进行视觉层级化处理，制作成PPT。编排符合形式美法则，设计风格统一，文件格式等规格符合输出要求。

### 模块4. 项目汇报展示

针对本次比赛的赛项要点进行相关展示。

## （二）赛项模块、比赛时长及分值配比

技能比赛时长为240分钟，展示环节时长为10分钟。

模块	主要内容		分值
模块一 视觉形象基础系统设计	标志设计包含图形设计、标准字设计、图形与标准字体组合、标准色、辅助图形等。		15%
模块二 设计应用	海报设计、包装设计、宣传册设计、界面设计、IP（吉祥物）、折页设计等实际应用。		55%
模块三 项目综合呈现PPT	将模块1、2的内容进行排版，制作成PPT形式的项目综合呈现。		10%
模块四 项目汇报展示	针对本次比赛的赛项要点进行相关展示。		20%

## 四、竞赛方式

### （一）竞赛形式

本赛项为团体赛，采用线下比赛方式。

### （二）组队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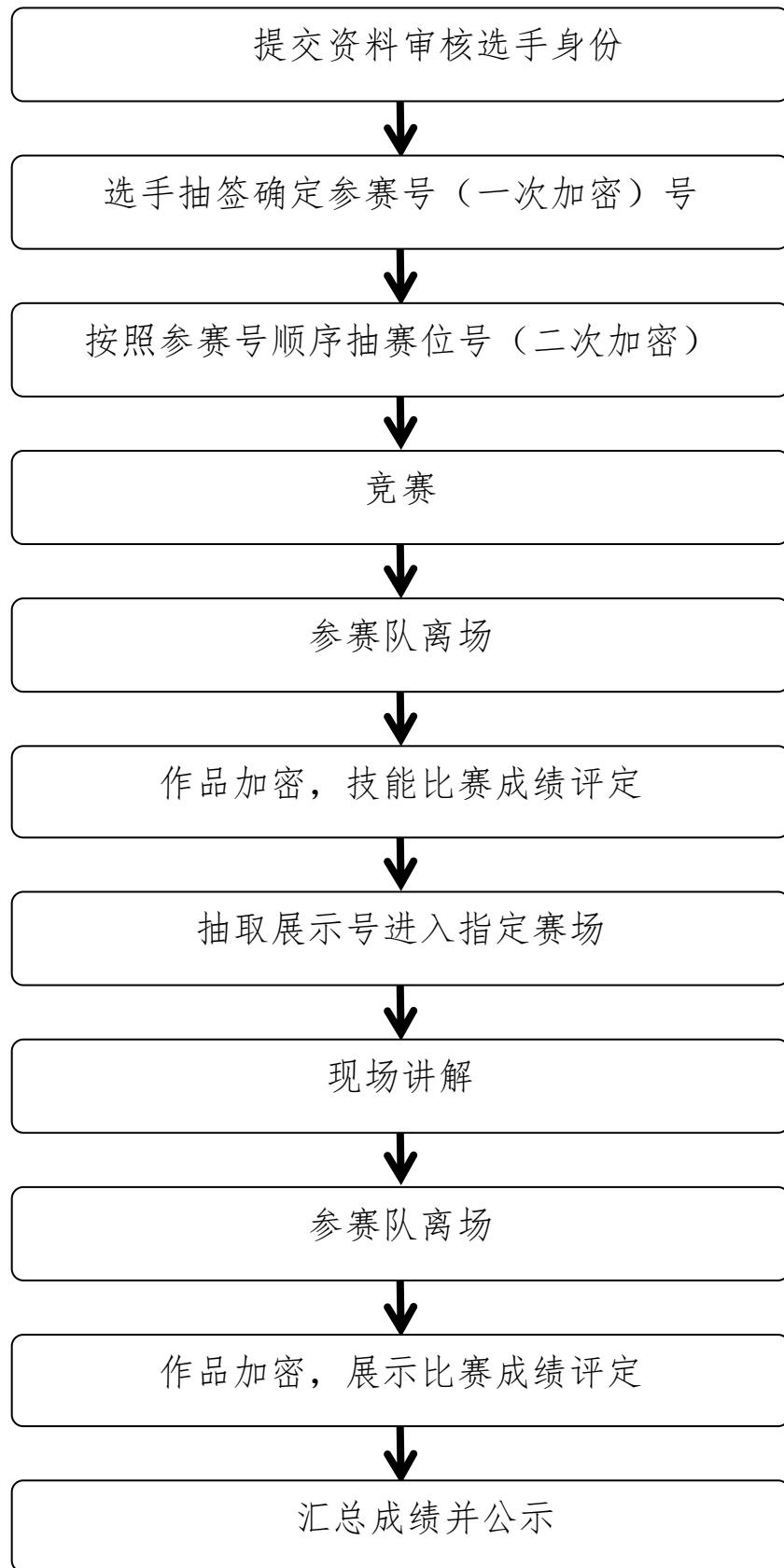
每个参赛队 2-4 名选手，其中设队长 1 名，每队选手在大赛现场按照赛题模块要求，自行分工配合，完成比赛任务。不得跨校组队，每个参赛队可配有 1-2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不得兼任领队。

### （三）报名资格

参赛选手必须为河北省中等职业学校艺术设计及相关专业的2026年全日制在籍在校生（以报名时的学籍信息为准）。五年一贯制仅限于一至三年级学生参赛（含三年级）。世校赛金奖或国赛一等奖的学生，不能参加同一赛项同一组别的省赛。

## 五、竞赛流程

### (一) 参赛流程



(二) 赛项时间 (以实际竞赛日程及安排为准)

日期	内容	时间	人员	地点
2026 年1月 15日	代表队报到	13:00-15:00	所有选手、指导教师、领队	图书馆 四楼报 告厅
	开幕式	15:00-15:30	所有选手、指导教师、领队	
	领队会 (1次抽签加密分AB组)	15:30-16:30	领队	
	熟悉竞赛场地	16:30-17:30	所有选手、指导教师	赛场
	赛场封闭	17:30	裁判	
2026 年1月 16日	启封赛场	7: 00	裁判员、仲裁员	赛场
	上 午 场	A组选手检录, 按照抽签号排队	7:40-8:00	所有选手、裁判
		抽赛位号 (2次 加密)	8:00-8:30	所有选手、裁判
		正式比赛	8:30-12:30	所有选手、裁判
	下 午 场	B组选手检录, 按照抽签号排队	12:00-13:00	所有选手、裁判
		抽赛位号 (2次 加密)	13:00-13:30	所有选手、裁判
		正式比赛	13:30-17:30	所有选手、裁判
		技能部分评分	18:00-21:00	裁判室
2026 年1月 17日	A组选手检录、抽展示 顺序号 (展示环节加 密-1月16日上午场队 伍)	7:00-7:30	所有选手、裁判	图书馆 四楼报 告厅
	展示环节(现场打分)	7:30-12:00	所有选手、裁判	赛场
	中场休息	12:00-13:00	所有选手、裁判	赛场
	展示比赛	13:00-19:30	所有选手、裁判	赛场
2026 年1月 17日	B组选手检录、抽展示 顺序号 (展示环节加 密-1月16日下午场队 伍)	7:00-7:30	所有选手、裁判	图书馆 四楼报 告厅

	展示环节(现场打分)	7:30-12:00	所有选手、裁判	赛场
	中场休息	12:00-13:00	所有选手、裁判	赛场
	展示比赛	13:00-19:30	所有选手、裁判	赛场
2026 年1月 18日	汇总成绩并公示	9:00-11:00	裁判、仲裁员	参赛队 自主返 程

## 六、竞赛规则

### (一) 竞赛现场规定

1. 参赛选手必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学生证并佩戴组委会签发的参赛证件参加竞赛。
2. 参赛选手必须提前15分钟检录进入检录场地并抽取参数赛位号，按抽取的赛位号参加竞赛。比赛开始后迟到15分钟者不得参加竞赛。
3.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有关素材、通讯工具、存储工具一律不得带入比赛现场，否则按作弊处理，取消比赛资格。
4. 选手在比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裁判人员同意后作特殊处理。
5. 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如遇问题需举手向裁判人员提问，选手之间如互相询问则按作弊行为处理。
6. 在比赛规定时间结束时应立即停止答题或操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比赛时间。
7. 由于停电等不可抗拒因素影响工作时，参赛者提出，经裁判长核实情况后裁决。

8. 竞赛过程中，允许参赛者上洗手间，需有监考人员陪同，其耗时一律计算在竞赛时间内。

9. 参赛者在竞赛过程中如发现问题，应立即向监考裁判反映，得到监考裁判同意方可暂停竞赛，否则竞赛时间照计。

10. 竞赛过程中，监考裁判应对每名参赛者的各道工序认真填写竞赛监考记录。

11. 监考裁判及赛场工作人员与参赛者只能进行有关工作方面的必要联系，不得进行任何提示性交谈。其他允许进入赛场的人员，一律不允许与参赛者交谈。任何在竞赛现场的人员，不得干扰参赛者的正常操作。

12. 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及劳动保护要求，接受裁判员、现场技术服务人员的监督和警示，确保设备及人身安全。

## （二）技能操作竞赛规定

1. 参赛选手的设计作品应确保无版权争议，参赛选手如果侵权，一经查实，则取消该选手成绩。

2. 参赛作品如涉及版权或专利注册等法律问题，一切由本人负责，主承办机构概不负责。

3. 大赛试题现场统一发放，选手按照比赛要求保存文件并正确命名，不能有任何暗示选手身份的记号或符号，否则取消成绩。

4. 须按要求保存文件，包括设计原始文件，如没有原始文件，则取消成绩。

5. 如果选手提前结束比赛，应举手向裁判员示意提前结束，比赛终止时间由裁判员记录在案，选手提前结束比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要按照大赛时间离场，不得提前离场。

6. 选手提交作品时，须在登记表上确认签字，以便检验和评分。

7. 本次竞赛获奖作品的设计使用权、设计版权、制作版权归组委会所有。

8. 选手在竞赛期间未经组委会的批准不得接受其他单位和个人进行的与竞赛内容相关的采访。

9. 选手不得将竞赛的相关情况资料私自公布。

10. 参赛选手在竞赛过程中必须主动配合裁判工作，完全服从裁判安排，如果对竞赛裁决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组委会提出申诉。

## 七、技术规范

技术规范基本内容参照国标、国内行业、职业对应的技能标准规格系列，其中包括：《职业分类大典（2022年）》中视觉传达设计人员（2-09-06-01）、工艺美术专业人员（2-09-06-06）、美术编辑（2-10-02-02）、工艺美术与创意设计专业人员（2-09-06/GBM20906）等职业/岗位（群）及主要工作任务，同时参照《平面设计技术国家技能人才培养标准（试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选手应该具备的专业知识、技术技能和素养如下：

竞赛内容	岗位	知识	技能	素养
视觉形象基础系统设计	品牌设计师 平面设计师	1. 色彩搭配、平面构成、版面设计、图形创意等知识 2. 视觉形象设计知识	Illustrator、Photoshop 等软件操作技能 2. 创意思维、草图绘制技能 3. 视觉形象基础系统设计流程	创意表达 审美判断 工匠精神 文化理解 团队协作
设计应用	包装设计师 UI 设计师 印前制作员	1. 市场调研、印前处理，相关法律知识 2. 包装设计知识	1. Illustrator、Photoshop、InDesign 等软件操作技能 2. 创意思维、草图绘制技能 3. 项目设计流程	创意表达 审美判断 文化理解 工匠精神 团队协作
项目综合呈现 PPT	平面设计师 文案策划	1. 色彩搭配、图文组合等版式设计知识 2. PPT 排版设计等相关知识	1. PPT 制作与动态演示技能 2. 适用于 PPT 的专版面布局与视觉设计技能	审美判断 工匠精神 团队协作
项目汇报展示	平面设计师 文案策划	1. 汇报逻辑梳理相关知识 2. 设计项目成果解读、亮点提炼相关知识	1. 设计成果讲解与表达技能 2. 现场汇报的综合应变能力 3. 默契的团队协作能力	表达逻辑 临场应变 自信展示 团队协作 工匠精神

## 八、竞赛环境

本项目比赛使用通用计算机硬件与软件系统作为比赛器材，具体要求如下：

### (一) 赛场环境

1. 竞赛场地布置：竞赛场地分为准备区域、警界区域（分为竞赛区域、评分区域）。各区域要符合大赛制度要求，合理设置，保证各项程序顺利进行。检录、抽签在竞赛区域进行。

2. 评委使用环境要求：每位评分裁判须与参赛选手使用相同的操作平台；配备打印机。

3. 技术平台：本项目比赛使用通用的计算机硬件与软件系统作为比赛器材。

## （二）硬件环境

CPU 处理器在Intel Core i5及以上；内存8GB及以上；独立显卡，显存在2GB及以上；显示器在19寸液晶宽屏及以上；内置硬盘驱动器要大于320GB及以上硬盘驱动器。

## （三）软件环境

安装Windows10 64位（中文版）及以上、Microsoft Office（中文版）、Adobe Photoshop cc2022、Adobe Illustrator cc2022，Adobe InDesign cc2022，操作系统自带字库。以上软件均不提供原介质包以外的第三方插件。

## （四）存储设备

为保证数据的拷贝速度和稳定性，数据采用移动硬盘拷贝方式进行。每个赛场配置32G以上的移动设备一个。

# 九、竞赛样题

## （一）样题基本要求

样题库编制遵从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由专家组统一命题实操样题库，在竞赛前由组委会在大赛信息平台统一发布。

## （二）赛前说明会

竞赛前一天举行领队说明会，对竞赛注意事项进行现场说明和答疑。

### （三）样题

（详见附件2）

## 十、赛项安全

（一）承办院校必须制定相应安全预案，并配备急救人员与采取抢救设施。竞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时，发现者应在第一时间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同时报告赛项执委会，赛项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向大赛执委会报告；

（二）赛场环境人员密集区域，除了设置齐全的指示标志外，须增加引导人员，并开辟备用通道；

（三）须在赛场设置医疗医护工作站和紧急隔离区。在管理的关键岗位增加人员，建立安全管理日志，应对突发事故；

（四）须保证比赛期间选手、指导教师、裁判员和工作人员的交通安全；

（五）安全管理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保护个人隐私和人身自由；

（六）参赛选手、赛项裁判、工作人员严禁携带通讯、摄录设备和未经许可的记录用具进入比赛区域；如确有需要，由赛项承办单位统一配置，统一管理。可在赛场相关区域安放无线屏蔽设备；

（七）所有人员要妥善保管好自身携带的物品，贵重物品（含钱款）妥善存放；

(八) 比赛期间如发生特殊情况，要服从现场工作人员指挥，有序撤离。

## 十一、成绩评定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独立、透明”的原则，裁判组负责对参赛选手竞赛作品按赛项评分标准进行评定。

### (一) 赛项评分标准

比赛内容	分值比例	评分细则	分值
视觉形象基础系统设计	15%	1. 切题性：与试卷主题要求相契合 2. 原创性：概念独特，创意新颖 3. 易用性：满足各类传播媒体的应用及制作 4. 完整性：设计内容齐全 5. 延展性：能够满足系统性延展 6. 规范性：画面比例尺寸规范，正确设置出血，设定色彩模式和图像分辨率，设定文件存储格式	25% 15% 10% 15% 15% 20%
设计应用	55%	1. 创意表达：作品原创性强，创意点突出、恰当，使观众留下深刻印象，广告词贴合题意，言简意赅 2. 信息传播：主题突出，设计语言有表现力，立意明确，设计合理美观，色调整体和谐，信息传达准确 3. 图形处理：画面清晰，设计合理，设计元素安排恰当 4. 字体应用：字体设计新颖切题 5. 技术规范：画面比例尺寸规范，正确设置出血，设定色彩模式和图像分辨率，设定文件存储格式	30% 20% 20% 20% 10%
项目综合呈现PPT	10%	1. 视觉风格统一，版式布局合理，色彩搭配和谐，整体符合形式美法则	60%

		2. 图文结合恰当，模块呈现清晰，划分合理，重点亮点突出明确	40%
项目展示 汇报	20%	1. 汇报PPT：成果展示全面，准确表达设计思路与核心亮点	60%
		2. 职业素养：展示过程中体现良好的职业态度、沟通表达高效流畅，具备默契的团队协作意识	40%

## （二）评分方式

### 1. 裁判员

赛项裁判组成员在裁判长的组织下，同时在监督员的监督下，裁判针对赛项各模块和评分细则要求独立评分。

### 2. 裁判评分方法

（1）参赛选手不得在比赛作品上标注含有本参赛队信息的记号，如经发现，取消奖项评比资格，该专项成绩为零分；

（2）评分实行满分100分制，计算分数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3. 成绩产生方法

（1）评分将在所有裁判给出成绩的基础上，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得出平均分为选手的最终成绩；

（2）比赛评分采取分项目计分，累计总分的计分方式；

（3）比赛设计的每项任务均采用不同比例和权重设定分值分别计分，比赛总分按照百分制计算；

（4）比赛成绩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照排名顺序确定最终奖项；

(5) 如最终成绩出现并列，相关作品由裁判组复议打分决定。

#### 4. 成绩审核方法

赛项裁判组负责赛项成绩评定工作，整个评定过程在监督组的监督下完成。裁判长在竞赛结束后规定时间内提交赛位评分结果，经复核无误，由裁判长、监督组长和仲裁组长签字确认，经解密后得到参赛选手的成绩。

#### 5. 成绩公布方法

成绩汇总成最终成绩单后，经裁判长、监督组长、仲裁组长签字后在比赛群内公布比赛结果，公布2小时无异议后，将赛项总成绩的最终结果录入赛务管理系统。

### 十二、奖项设置

竞赛设参赛选手团体奖和指导教师奖。以实际参赛队总数为基数，分别按照为10%、20%、30%比例（小数点后四舍五入）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获得一等奖参赛队的第一名的指导教师授予省级“优秀指导教师奖”。

### 十三、赛项预案

(一) 执委会须在赛前组织专人对比赛现场进行考察，就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赛场的布置和赛场内的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执委会，同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报告组委会。

(二) 竞赛承办学校做好竞赛技术平台相关可靠性测试，配合专家组、裁判组共同制定由于设备和软件等出现故障影响

比赛的应急处理预案。竞赛过程中若出现技术平台故障，学校必须及时配合裁判长，提出妥善的处置方案，同时做好现场记录。确保每位选手安全、有序顺利的完成比赛。

(三) 赛场配备电脑维护人员，若发生计算机无法正常操作（死机、停机等）问题，维护人员立即进行电脑维修，现场裁判应及时向裁判长汇报并填写赛场情况记录表签字备案，裁判长依据赛场实际情况确认选手继续竞赛、竞赛时间计算等，即可启用备用设备，并对参赛者延长因维护而耽误的时间。

(四) 赛场配备计算机专业维修人员，该赛项多配备设备作为备用，若发生故障可以及时调整参赛者到备用设备上，提示场内机修人员进行调修，确保设备正常运行。发生情况现场裁判应及时向裁判长汇报，裁判长依据现场情况酌情处理。

## 十四、竞赛须知

所有参赛人员应该树立正确的参赛观，熟悉赛项规程的相关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 (一) 参赛队须知

1. 领队应由各参赛学校审核后推荐，负责组织本校参赛队参加各项赛事活动；
2. 领队须按时参加赛前领队会议，不得无故缺席；
3. 领队应积极做好本校参赛队的服务工作，协调参赛队与赛项组织机构及承办院校的对接工作；
4. 领队负责申诉工作。参赛队认为存在不符合竞赛规定的设备、工具、软件，有失公正的评判、奖励，以及工作人员的

违规行为等情况时，须由领队在该赛项竞赛结束后2小时内，向赛项仲裁组提交书面申诉材料；

5. 领队应积极做好本校参赛队安全及文明参赛的教育与培训，引导和教育本校参赛指导教师和学生正确对待参赛工作，积极配合赛项组织机构工作。明确要求指导教师和参赛选手按制度规定的程序处理比赛过程中出现的争议问题，不得利用比赛相关的微信群、QQ群等平台发表虚假信息和不当言论；

6. 领队应该根据赛项规程要求做好参赛选手保险办理工作，并积极做好选手的安全教育；

7. 各学校参赛队组成后，须制定相关管理制度，落实安全责任制，确定安全责任人，签订安全承诺书，与赛项责任单位一起共同确保参赛期间参赛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

8. 各参赛单位须加强对参赛人员的安全管理及教育，并与赛场安全管理对接；

9. 因参赛队伍原因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取消其获奖资格。参赛队伍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隐患，经赛场工作人员提示、警告无效的，可取消其继续比赛的资格。

## （二）指导教师须知

1. 应该根据专业教学计划和赛项规程合理制定训练方案，认真指导选手训练，培养选手的综合职业能力和良好的职业素养，克服功利化思想，避免为赛而学、以赛代学；

2. 不得违反赛项规定进入赛场，干扰比赛正常进行；

3. 应自觉遵守大赛各项制度，尊重专家、裁判、仲裁及赛项承办单位工作人员。要引导和教育参赛选手对于认为有影响

个人比赛成绩的裁判行为或设备故障，按照赛项指南规定和大赛制度与裁判、工作人员进行充分沟通或赛后提出申诉，不得在网络、微信群等各种媒体发表、传播有待核实信息和过激言论。对比赛过程中的争议问题，要按大赛制度规定程序处理，不得采取过激行为。

### （三）参赛选手须知

1. 须认真如实填写报名表内容，弄虚作假者，将取消竞赛资格和竞赛成绩；
2. 应按大赛统一安排时间熟悉赛场，参赛选手凭身份证件、学生证、参赛证、赛位牌按照赛程安排和规定时间前往指定地点参加竞赛；
3. 进入赛场后，选手先测试本工位电脑，如有问题及时与监考教师提出；
4. 开赛15分钟后，如仍未进入赛场，按弃权处理；
5. 须按照竞赛任务书的要求完成竞赛任务，并将竞赛相关文档按要求存储到相应设备上；
6. 可提前提交竞赛结果，但须按规定时间离开赛场，不允许提前离场；
7. 提交竞赛结果须按照任务书要求进行，提交后应检查提交是否成功和齐全，检查后在《作品提交确认登记表》上签字；
8. 在竞赛结果上禁止做任何与竞赛试题无关的标记，否则取消奖项评比资格；

9. 裁判宣布竞赛时间到，选手须立即停止操作，否则按违纪处理，取消奖项评比资格。若提前提交竞赛结果，应举手示意，由监考人员记录比赛完成时间，结束竞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答卷或操作。一律按大赛统一时间离场；

10. 须严格遵守竞赛规程规定的安全操作流程，防止发生安全事故。设备出现故障时，应举手示意，由现场裁判视具体情况做出裁决。如因选手个人原因出现安全事件或设备故障，未造成严重后果的，按照相关规定扣减分数；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竞赛资格该项成绩为零分。非选手个人原因出现的安全事件或设备故障，由裁判长做出裁决，视具体情况给选手补足排除故障耗费时间；

11. 参赛选手不得穿校服参赛，注意服饰仪表，服装上不可出现参赛学校名字等信息；除按赛项规程规定的比赛用具外，不能携带与参赛无关的物品入场，不得将比赛承办单位提供的工具、材料、试卷及草稿纸等物品带出赛场，违反者按违纪处理，取消奖项评比资格；

12. 应该文明参赛，服从裁判统一指挥，尊重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如参赛选手因对裁判不服从而停止比赛，则以弃权处理；

13. 参赛选手有作弊行为的，取消比赛资格，该项成绩为零分；如有不服从裁判及监考、扰乱赛场秩序等不文明行为，按照相关规定扣减分数，情节严重的取消比赛资格和竞赛成绩；

14. 须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进入候考区和比赛场地，不允许携带任何竞赛规程禁止使用的电子产品（如移动储存器）及通讯

工具，以及资料和书籍，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参赛院校、选手姓名等涉及竞赛场上应该保密的信息。

#### （四）工作人员须知

1. 佩戴证件，统一着装，言行文明，遵守赛场相关规定。新闻媒体等进入赛场必须经执委会允许，由专人陪同并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管理，不能影响比赛进行；

2. 所有岗位的工作人员要提前15分钟进入工作岗位，做好准备工作。坚守岗位，不得请假。按时、按要求完成各项工作；

3. 比赛期间，由赛项监督组成员处理突发事件，并对裁判人员和现场评分人员进行督察，工作人员不得私自处理有关选手比赛成绩的相关事件；

4. 严守各项纪律，发现问题要及时解决或向上级领导汇报，严禁因个人原因对大赛造成不良影响，保证大赛顺利进行。

### 十五、申诉与仲裁

#### （一）申诉

1. 参赛队对不符合竞赛规定的设备、工具、软件，有失公正的评判、奖励，以及对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均可提出申诉。申诉主体为参赛队领队；

2. 选手对比赛过程安排或比赛结果有异议，必须通过领队向赛项仲裁工作组反映。对于违反赛场纪律、扰乱赛场秩序者，将视情节轻重予以处理，直至终止比赛、取消比赛资格；

3. 申诉启动时，由各领队向赛项仲裁工作组递交亲笔签字同意的书面申诉报告。申诉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4. 提出申诉的时间应在比赛结束后（选手赛场比赛内容全部完成）2小时内。超过时效不予受理；

5. 申诉方必须提供真实的申诉信息并严格遵守申诉程序，不得以任何理由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

6. 申诉方可随时提出放弃申诉。

## （二）仲裁

1. 赛项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2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由各领队向赛区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赛区仲裁委员会的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2. 仲裁结果由申诉人签收，不能代收，如在约定时间和地点申诉人离开，视为自行放弃申诉；

3. 仲裁人员的姓名、联系方式、工作地点应该在竞赛期间向参赛队和工作人员公示，确保信息畅通并同时接受大众监督。